

2025 年 10 月 10 日

透過協議安排進行私有化

就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產品說明	交易性質	期權所涉及的證券數目	行使期限一 由	行使期限一 至	行使價	已支付／已收取 的期權金額	交易後數額 （包括與其 訂有協議或 達成諒解的 任何人士的 證券）
高盛（亞洲） 有限責任公 司代表高盛 集團有限公 司與其相關 聯機構	2025 年 10 月 9 日	普通股	認購期權	清結期權／在交易 所買賣的期權合約	196,000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5.0000	\$4,689,260.8000	0
		普通股	認沽期權	清結期權／在交易 所買賣的期權合約	196,000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7.5000	\$29,204.0000	0

完



註：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代表高盛集團有限公司與其相關聯機構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
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代表高盛集團有限公司與其相關聯機構是最終由高盛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的公司。